

約旦、以色列、杜拜

Jetour
Dynamic

11天推廣團 KDGA

暢遊：安曼 | 死海 | 瓦地倫 | 伯特拉 | 昆蘭 | 馬撒大 | 耶利哥 | 耶路撒冷
伯利恆 | 凱撒利亞 | 迦拿 | 拿撒勒 | 提比利亞 | 尼波山 | 杜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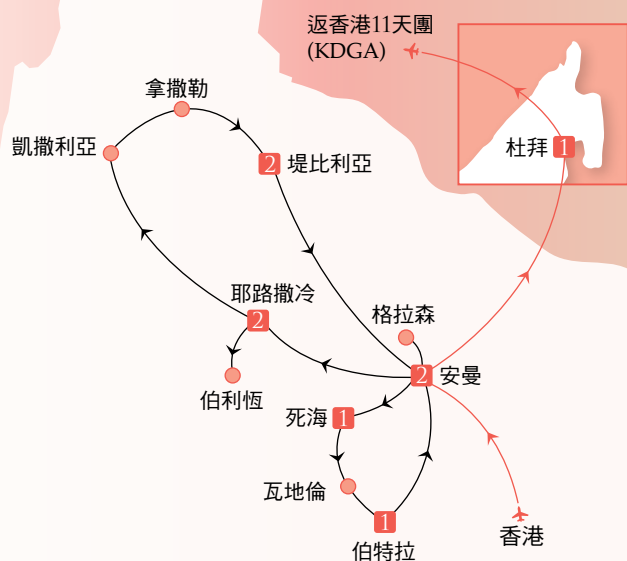


特色旅遊景點

- 暢遊耶路撒冷朝聖景點：橄欖山、客西馬尼園、苦路14站、聖墓教堂、哭牆。
- 一試死海(酒店內)「浮泳」滋味。
- 精心安排參觀安曼胡辛國王汽車博物館。
- 精心安排於月谷乘坐沙漠吉普車遊。
- 特別安排參觀杜拜最高建築哈里法塔。

悉心安排

- 每人1部無線講解接收器，讓客人無拘無束收聽景點資訊(祇提供以色列境內)。



方格內數字代表當地住宿晚數

請注意：

由於航機起飛時間為凌晨，因此集合時間為出發日期前一晚。

第1天

香港 → 安曼 🏠 胡辛國王汽車博物館

死海(酒店內)「浮泳」

出發日期前一晚集合於香港國際機場，由專業領隊陪同下，乘搭阿聯酋航空豪華客機途經杜拜轉機飛往約旦首都安曼。

【胡辛國王汽車博物】該博物館從阿卜杜拉一世王國的創始人時代，展出之汽車能提供遊客見識到了王國的歷史，到國王阿卜杜拉二世的時代這些展品已有八十多部名貴房車。

早餐 ~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酒店
---------	------------	----------

住宿：5星級Dead Sea Marriott或同級酒店

第2天

死海-瓦地倫 📷 月谷-乘沙漠吉普車-伯特拉

【月谷】：月谷經年被風沙侵蝕，造成無數斷層和碎沙漠，加上土壤帶紅，紅沙浩瀚，特別安排吉普車於沙漠穿梭。

早餐 酒店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酒店
----------	------------	----------

住宿：5星級Petra Marriott或同級酒店

第3天

伯特拉 🏠 失落古城伯特拉之旅-安曼

【伯特拉】：伯特拉又名玫瑰失落古城，此處於1812年才被瑞士考古學家發現，徒步走過數百呎高的一線天狹隘懸崖石縫後，便看見由峭壁山岩開鑿而成的宏偉壯觀大殿正門。

早餐 酒店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酒店
----------	------------	----------

住宿：5星級Le Meridian或同級酒店

第4天

安曼 🏠 昆蘭-乘纜車登上馬撒大 🏠 耶利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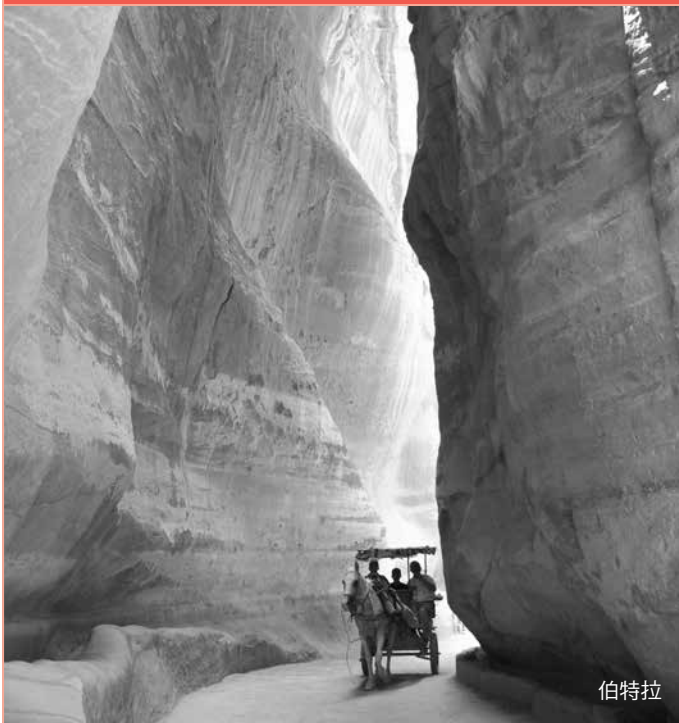
耶路撒冷 📷 橄欖山 🏠 客西馬尼園

【耶利哥】：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城市之一，至少已有六千年之久。它的遺址在約旦河谷，在海平面以下，離今日以色列和約旦交界處不遠，在艾倫比橋的西邊，緊扼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的門戶。

【昆蘭】：舊約聖經手抄本發現地—昆蘭，此乃發現二千年歷史的「以色列國寶」死海古卷之處。

早餐 酒店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酒店
----------	------------	----------

住宿：5星級Ramada或同級酒店



伯特拉

第5天

耶路撒冷 🏠 哭牆 📷 聖殿山 🏠 錫安山 🏠 最後晚餐室

🏠 大衛王墓 📷 苦路(14站) 🏠 聖墓教堂

🏠 鑽石廠銷售店-伯利恆 🏠 誕生教堂

【耶路撒冷】：耶路撒冷同時是猶大教、基督教和伊斯蘭教三大宗教的聖地。基督徒也相當重視耶路撒冷，因為根據《聖經》記載，耶穌在這裡受難、埋葬、復活、升天。

早餐 酒店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酒店
----------	------------	----------

住宿：5星級Ramada或同級酒店

第6天

耶路撒冷 🏠 死海古卷博物館-凱撒利亞 🏠 迦拿教堂

拿撒勒 🏠 天使報喜教堂-堤比利亞 🏠 約旦河洗禮地

【迦拿教堂】：耶穌傳道後行的第一個神蹟，是在迦拿婚宴中「使水變酒」，這段著名的歷史被記載在《聖經》約翰福音中，來到純樸的迦拿村(Cana)，場景重現眼前，時至今日，這裡成為許多新人許下終生誓言的地點，滿溢幸福氛圍！

早餐 酒店	午餐 聖彼得魚餐	晚餐 酒店
----------	-------------	----------

住宿：5星級Leonardo Plaza或同級酒店

第7天

加利利湖遊船 🏠 八福山 🏠 塔布加(五餅二魚堂)

🏠 迦百農

【八福山】：教會傳統指出耶穌在此山宣講八福一即世界文學瑰寶著名的登山寶訓。

早餐 酒店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酒店
----------	------------	----------

住宿：5星級Leonardo Plaza或同級酒店

第8天

堤比利亞-安曼 🏠 格拉森古城 🏠 安曼城堡

🏠 考古博物館 📷 羅馬劇場

【格拉森】：昔日古羅馬帝國統治之殖民地，四周遍佈保存完整古羅馬及拜占庭古建築物。

早餐 酒店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Tawahein Al Hawa
----------	------------	------------------------

住宿：5星級Le Meridian或同級酒店

第9天

安曼 📷 米底巴 📷 尼波山 → 杜拜

【尼波山】尼波山位於摩押平原的山頂，申命記中稱為毘斯迦山。當年，摩西帶著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繞行了四十年，終於得以在這山頂上，遠遠地眺望那一生所期待的應許之地。

早餐 酒店	午餐 當地餐廳	晚餐 自理
----------	------------	----------

住宿：5星級Al Ghurair Rayhaan或同級酒店

第10-11天

杜拜 🏠 杜拜博物館-水上的士 🏠 香料市集及黃金街

🏠 哈里法塔At the Top觀景台-杜拜購物中心 → 香港

【哈里法塔】：大廈高達828米，是現今世界上最高的大廈，登上位於124層的At The Top觀景台可遠眺60英里之外的景色。稍後乘搭阿聯酋航空豪華客機飛返香港。航機於第11天安抵香港國際機場，旅程完滿結束。

早餐 酒店	午餐 中國餐館	晚餐 當地餐廳
----------	------------	------------

註：

- 以上行程之先後次序，均以航空公司及當地接待單位安排為準。
- 以上行程之任何景點，如遇節日、假期或特殊情況下關閉或休息，將另作安排。
- 另如遇展覽會或特殊情況下，將改住宿鄰近城市之酒店代替。
- 領隊可按實際情況安排觀光停留時間。
- 進出以色列及約旦兩地邊境稅約美元\$55，須於當地自行繳付。邊境稅之調整，均以當地政府及個別關口公佈為準。
- 於迦拿代安排由教堂發出結婚證書費用約美元\$7，需帶備夫婦原有之一結婚證書以辦理手續。

重要責任及細則

(顧客須於作出任何付款前細讀本“重要責任及細則”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當顧客付款後將視為接受所有條款及條件)

責任問題

1. 「本公司」安排之交通工具(如飛機、遊輪、輪船、火車或巴士等)、住宿、膳食、旅遊觀光或娛樂項目，均非由「本公司」擁有，管理或控制，乃按照航空公司及當地服務機構單位預先擬定的規則條款下簽發及安排。在發生突發或未預料到事件的情況下，顧客同意及接受航空公司及當地接待單位最終的安排，不會把它當作違反旅行團的商品說明。如遇交通延誤、行李損失、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顧客同意及接受僅向擁有、管理或控制有關交通工具、酒店、食肆、旅遊點或娛樂項目之機構直接交涉追討或索償，不論交涉、追討或索償結果如何，不會要求「本公司」對此負上任何責任及放棄向「本公司」追討或索償。
2. 航空公司、遊輪公司、酒店、海外遊學課程舉辦機構及其他旅遊機構之服務，均非由「本公司」擁有，管理或控制。凡參加本行程書內旅行團之顧客如遇有財物損失、意外傷亡、或天災人禍、機器失靈、交通延誤、失火、罷工、戰爭、政局不安及政府更改條例而招致損失額外費用時，顧客同意及接受不會要求「本公司」對此負上任何責任及放棄向「本公司」追討或索償。
3. 顧客參加「本公司」之各線旅行團前，應參閱相關外遊警示(如有的話)，但離港外遊與否，純屬個人決定，有關警示請參閱<http://www.sb.gov.hk/chi/ota/>。在此情況下，顧客決定不離港外遊均當作自動放棄論，所繳費用概不退還，「本公司」不會安排其他替代旅行團。
4. 自備機票的顧客須自備有效出入境簽證、國際機票、所有內陸機票、保險及個別路線之交通安排。顧客必須於指定機場集合外，在安排自定行程及付款發出機票前，必須先與「本公司」取得書面確認出發日期，否則因擬定日期沒有出團而需重新編定行程，安排調動更改酒店、遊輪及所引致的損失，額外費用及一切與航空公司安排調動改機票的事宜，由顧客自行承擔及處理。
5. 在發生突發或未預料到事件的情況下，「本公司」及其他代理人及當地服務機構單位有權在旅途中替換行程內之項目，亦有權縮短或延長旅程，屆時費用將酌量增減，各參加旅遊之顧客同意及接受最終的安排及不會把這最終的安排當作違反旅行團的商品說明。「本公司」旅行團所採用之團體機票/船票，必須跟團往返，如顧客要求延期逗留，「本公司」當盡力為顧客代訂延期返港之機位/船位，惟顧客須繳付因此而引致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行政費用。但不論延期返港之機位/船位確定與否，顧客不得藉此退團或要求更改出發日期。延期逗留後回程日期一經確認，一概不能更改，除經在航空公司允許更改情況下，每人每次需繳手續費港幣1,000元，另補機票差額。顧客同意及接受當延期逗留開始時，「本公司」安排之行程即告完成及結束，延期逗留期間之費用、責任、行李損失、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均由顧客自負，概與「本公司」及其代理人及當地服務機構單位等無關和不需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6. 參加不同行程天數並合併出發之旅行團，按行程首先回港之旅行團，於旅遊地回港當日將不獲派領隊隨團，只由機場助理安排乘專車前往當地機場，顧客須自行乘指定航機飛抵香港。
7. 顧客如在旅途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離團後「本公司」安排之行程即告完成及結束，一切後果與「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無關和不需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8. 行程中所安排之機票/船票/酒店或觀光項目，均屬團體訂位，一經在香港確認及訂購後，不論任何情況下而未能使用概不退回任何款項，不會安排其他替代行程。
9. 顧客須遵守到訪國家的法律，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風俗、入境或運輸的規定。「本公司」對顧客任何違反到訪國家的法律的事情，概不負責。
10. 顧客須遵守合理的行為標準，不得威脅、攻擊或恐嚇其他顧客。顧客必須依從導遊或其他獲授權者有關安全事宜或依照時間表的合理指引。以旅行團整體利益至上，若其中任何顧客不遵守合理而適當之行為標準，或不遵守應有謹慎措施及安全規定，顧客同意及接受「本公司」有權終止顧客繼續參加旅行團及「本公司」安排之行程即告完成及結束。被終止繼續參加旅行團的顧客，將不獲退款，「本公司」亦不再對其負有責任。
11. 遊輪公司或「本公司」有權因應當日遊輪泊岸時間及當地天氣、交通情況而更改所有岸上觀光行程之項目，顧客同意及接受遊輪公司或「本公司」有最終的決定及不會把更改岸上觀光行程當作違反旅行團的商品說明。顧客亦就此放棄向遊輪公司或「本公司」追討或索償。
12. 如因天氣惡劣、風浪大或各種未能預知或迫不得已的情況下而不能泊岸，顧客同意及接受船公司或「本公司」不需作出任何補償。
13.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私隱條例，所有顧客資料除為安排旅行團或觀光行程，絕對不能提供給第三者。
14. 顧客應於易於聯絡的家屬/朋友處，留有其護照印有身分資料，並且清晰顯示護照編號及頒發部門的頁面的副本，簽證、旅遊收據及旅遊保險保單和所有重要文件副本，以備在旅程中遺失或損壞文件時用。同樣地，顧客應確保將家人或朋友的聯絡資料副本，交予導遊及「本公司」，以備在緊急情況下，旅行社可以提供協助。

航空公司責任問題

1. 根據航空公司指引，機票非依次序使用即告失效，故乘客如因私人理由未能隨團登機出發而需保留餘下行程之機位(內陸及回程)，航空公司有權向乘客收取有關手續費或要求乘客另購機票。
2. 航空公司只負責機票所載的各項營運條款，如乘客未進入航機內，航空公司不需負任何責任，敬希垂注。

遊輪公司責任問題

1. 顧客同意及接受所有遊輪假期均受遊輪公司之條款約束及限制。
2. 報名前請參閱有關遊輪公司之英文版條款及細則。
3. 顧客同意及接受艙房住宿、航程路線、泊岸及啟航時間，將以遊輪公司最後安排為準。

重要責任及細則

(顧客須於作出任何付款前細讀本“重要責任及細則”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當顧客付款後將視為接受所有條款及條件)

報名須知、手續及繳款辦法

- 攜帶由旅遊地回程日計有效期6個月或以上之旅遊證件到「本公司」或「本公司」之特約旅行社辦理報名手續。由於個別國家之出入境條例有別，建議顧客之旅遊證件於「旅遊地回程日」需有半年有效期。旅遊證件必須有足夠的空白頁數，以蓋上出入境印或入境簽證。參加中國旅行團者請提供回鄉證副本。
- 「本公司」根據顧客提供所持有旅遊證件內之資料進行訂位手續，包括：機票、船票、車票、酒店、保險等。如顧客於報名後更改旅遊證件資料，必須立刻通知「本公司」，因更改旅遊證件資料會導致其訂位須重新辦理，顧客必須繳付其間所產生之額外費用。
- 須填報名表乙份及繳交訂金每位港幣\$8,000元，而遊輪團之訂金收費為每位港幣\$10,000元，以作保留客位之用。(特別團請參閱有關行程價目表)
- 餘款須於指定天數前繳付；詳情如下：

旅行團 / 遊輪公司	餘款須於出發前繳付
一般航空團	35天
MSC遊輪團	60天
挪威遊輪團	75天
青英遊輪團	90天

- 逾期未繳付費用，「本公司」得將訂位作廢，另所繳之訂金扣除因取消訂位而引致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行政費用後，才獲發還，所繳之訂金也不得轉與他人或轉用於其他出發日期或其他旅行團。
- 任何遲報名者須於起程前10個工作天內全數繳付團費，須以現金或銀行本票支付。
 - 顧客參加「本公司」之各線旅行團，必須自行選擇購買適當的旅遊保險；顧客有責任及必須閱讀和理解保單內的條款細則，及應確保符合保單內的條款及條件。如於旅行團出發日期14天前未能提供旅遊保險資料者，「本公司」將取消相關訂位，並從所繳團費中扣除因取消訂位而引致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行政費用。
 - 請保留收據，以作特殊情況下退款之憑據。
 - 減免折扣優惠，必須於報名時申請及提供證明予「本公司」或「本公司」之特約旅行社。
 - 年齡未滿21歲的顧客須符合下列報名需要：
 - 15歲以下：必須與父母或監護人同行。
 - 滿15歲而未滿21歲：如非與父母或監護人同行，則必須由父母或監護人同意並於報名表簽署作實及具備一份合適的旅遊綜合保險。
 - 「本公司」保留接受報名與否之最終權利。
 - 若有任何旅遊查詢，請致電3180 9922。

費用包括

- 機票—來回經濟客位團體機票。
- 酒店—根據行程表內所列或同級酒店，房間是以兩人共用一雙人房為原則。
 - A) 如顧客不同意與其他顧客共用一雙人房間，須辦理報名時提出請求，「本公司」須收取單人房附加費。
 - B) 若團體報名而有單數之同行者未能共用房間時，必須於報名時確認其單人之性別，如以不能安排相同性別顧客共用一雙人房，「本公司」會因應實際情況而要求顧客繳付單人附加費，顧客不得異議。(適用於指定團別)
- 交通工具—在不損害「本公司」及其他代理人在發生突發或無法預料事件情況下有權替換行程內之交通工具下，採用空氣調節遊覽巴士或行程表內所列之各式交通工具。
- 膳食—在不損害「本公司」及其他代理人在發生突發或無法預料事件情況下有權替換行程內之項目下，顧客將獲安排行程表內所列或同類食肆。
- 遊覽節目—各項遊覽節目在不損害「本公司」及其他代理人在發生突發或無法預料事件情況下有權替換行程內之項目下，均按照旅遊行程表內所包括之遊覽活動。

- 導遊—華籍專業領隊隨團出發。(每團之出發人數以不少於10人為原則，在特殊情況下，若人數不足10人「本公司」將不派領隊隨團出發，將由當地導遊接待。)
- 行李—每人限攜行李一件，重量不超過二十公斤。至於手提行李，需根據各航空公司規例，不得超過56厘米X36厘米X23厘米，而每人限攜一件。(註：行李及手提行李之條例，以航空公司條例為標準。)

費用不包括

- 旅遊證件、各國之入境簽證費及針紙費用。
- 給予領隊或導遊司機之小費。
- 各國之機場稅、港口稅、燃油附加費、航空保險稅。
- 個人行李重逾二十公斤而航空公司收取之附加費。
- 凡美國及加拿大境內之內陸航班，第一件行李托運費美金25元，第二件行李托運費美金35元。(註：不同航空公司的行李及手提行李之條例有差別，以該航空公司條例為準。)
- 代航空公司或政府收取附加費、稅款或其他徵費服務費每位不多於港幣250元。
- 一切私人性質之費用。
- 所有行程以外之觀光節目。
- 因私人、交通延阻、罷工、颱風或其他情況而「本公司」不能控制所引致之額外費用。
- 旅行平安、醫藥、行李等保險。

特殊情況

- 行程內所涉及之費用乃根據當時國際貨幣兌換率而訂定。
- 鑑於燃油漲價或外幣浮動，「本公司」保留調整費用之權利。
- 「本公司」當盡力根據行程安排所有酒店，但「本公司」有權視乎當時情形作出更改，如遇展覽會、滑雪期間或特殊情況，將住宿鄰近城市之同級酒店代替。
- 如遇節日，假期或在特殊情況下，行程之任何景點因而關閉或休息及特色餐被取消，本公司及其他代理人有權替換行程內之項目。
- 若顧客因簽證問題而不能成行，「本公司」有權就所繳之訂金團費中扣除因此而引致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機票、酒店的費用及「本公司」的行政費用。
- 當地參團之團費不設任何優惠。顧客亦須自備有效出入境簽證、國際機票、所有內陸機票、保險及個別路線之部份交通安排。
- 即使顧客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及旅遊證件，如遇出/入境時遭本港/當地移民局或海關拒絕出/入境，不論因其本身背景問題或任何其他原因(不論是否知道原因)，顧客同意/接受不能要求「本公司」對此負上任何責任。另所繳團費不得退回或轉讓他人或轉用於其他旅行團，顧客須自行繳付其間引致之額外費用。
- 行程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惟顧客參加此等活動時，並應遵守服務人員之指引及安排並平衡量個人的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等，以評估應否參與，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當顧客認為有需要時，更應自行尋求醫生或專業人士提供之意見。
- 行程之先後次序安排均以航空公司及當地接待單位編排為準，「本公司」有權根據供應商之編排更改行程次序，顧客不得異議。
- 如遇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或航班延誤，導致客人需提出保險索償，顧客需自行與保險公司聯絡。同時若需要「本公司」提供有關保險證明信或經由「本公司」向航空公司索取「航班延誤證明信」，其行政收費為每封港幣150元。

臨時取消及退款辦法

- 若參加人數不足，或已知或受到不可抗力事件的威脅，「本公司」有權提前取消旅行團，並按香港旅遊業議會相關指引作出安排。
- 就特殊團別如推廣團、加班團、包機團等，臨時取消及退款辦法，請參閱有關行程單張上所列條款細則。
- 除經「本公司」之特別同意及安排，「本公司」或其委託機構均不接納如顧客在出發日或旅途中自行更改由其他人仕代為參團，已報名的顧客將被當作自動放棄行程論，「本公司」無須發還任何團費。
- 顧客如在旅途中突然退出或不參予任何團體活動(包括膳食、觀光或住宿)，均當作自動放棄論，所繳費用概不退還，亦不會安排其他替代活動。
- 顧客因任何理由選擇取消旅行團，應出發日前先以書面或電子郵件方式提出(不包括出發日及通知日)，如以電話方式提出，將不被接納。惟「本公司」接納顧客取消旅行團，並不妨礙「本公司」於所繳團費或訂金中扣除因取消旅行團而引致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機票、酒店的費用及「本公司」的行政費用或向顧客要求任何方式索償。一般航空團：

通知日期	臨時取消扣款
40天前	扣除全數訂金
39天-34天	扣除團費之50%
33天-21天	扣除團費之75%
20天內	扣除團費之100%

遊輪旅行團：

通知日期	臨時取消扣款
90天以上(青英) 75天或以上(挪威) 60天或以上(MSC)	扣除全數訂金
89天至60天(青英) 74天至50天(挪威) 59天至40天(MSC)	扣除團費之50%
59天至31天(青英) 49天至31天(挪威) 39天至31天(MSC)	扣除團費之75%
30天內(全線)	扣除團費之100%

- 凡顧客更改旅遊目的地或日期，「本公司」仍會在切實可行情況下迎合顧客。惟顧客須繳付因此而引致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機票、酒店的費用及「本公司」的行政費用。
- 指定推廣團、加班團、包機團等，於報名後取消，所有團費將被扣除，詳情請參閱有關行程單張上所列條款細則。
- 「本公司」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關於「會員因迫不得已理由而取消旅行團」的第二百零二號指引，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處理團員退款時可以收取該指引列明的手續費，及退票費(如適用)；詳情請瀏覽香港旅遊業議會網站(www.tichk.org)。

平安保險

凡參加「本公司」旅行團的顧客可免費享有高達港幣二十萬元之平安保險，而該項保險由藍十字(亞太)保險公司承保。所有保險條款細則，受保年齡限制、不保事項及因應受保人年齡與團隊種類之詳細保障額，將根據「藍十字(亞太)保險公司」所發出之保單TX900003為準。顧客須自行參閱承保條款細則，而藍十字(亞太)保險公司終止所有保障或更改條款細則，不管事先已向外宣佈與否，概與「本公司」及其代理人等絕無關係和不需要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Jetour
China

捷假期(中國)有限公司
Jetour Holiday (China) Ltd.
牌照號碼: 353020
MEMBER OF JETOUR HOLDING 捷旅集團成員

特約旅行社

遵照旅遊業議會指示，所有團費包括0.15%之印花費，為團友帶來可靠保障，包括：

- (一) 旅遊業議會基金—顧客因旅行社破產或挾款潛逃而未能如期隨團旅遊，可申請團費九成之特惠補償。
- (二) 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計劃—為參加旅行團外遊時因意外導致傷亡之人士，提供經濟援助。此計劃並非取代保險；團友應自行購買保險，以求全面保障。

如想查詢有關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計劃之資料，請致電旅遊業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秘書處電話熱線：3151-7945查詢。
為確保以上權益，本公司建議隨團旅客保留已蓋有TIC印花之旅行團收據正本交予在港親友妥善保存，以作突發事故之意外或保險索償用途。